

证券代码：430070 证券简称：ST 太一主办券商：天风证券

关于新增承诺事项情形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承诺事项基本情况

挂牌公司全称	北京太一云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7861789507
承诺主体名称	邓迪
承诺主体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挂牌公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股东 <input type="checkbox"/> 董监高 <input type="checkbox"/> 收购人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承诺来源	<input type="checkbox"/> 权益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收购 <input type="checkbox"/> 整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日常及其他 公司申请股票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的保护措施
承诺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同业竞争的承诺 <input type="checkbox"/> 关联交易的承诺 <input type="checkbox"/> 资金占用的承诺 <input type="checkbox"/> 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input type="checkbox"/> 股份增减持承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承诺 公司申请股票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的保护措施
承诺开始日期	2022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披露之日
承诺有效期	2022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公司股票申请终止挂牌取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同意函之日起两个月内。
承诺履行期限	以实际控制人或其指定的第三方与异议股东签署的《股份转让协议》中约定的为准。

承诺结束日期	其他回购承诺履行完毕之日。
--------	---------------

二、承诺事项概况

承诺主体：邓迪

承诺主体与挂牌公司的关系：承诺主体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承诺内容：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邓迪承诺于挂牌公司 2022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公司股票申请终止挂牌取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同意函之日起两个月内，对回购相对人在承诺有效期内提出的回购请求，由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指定的第三方按以下约定对其所持股份实施回购：

1、回购相对人：

回购对象需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 1、在公司 2022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股东；
- 2、未参加本次股东大会，或者参加本次股东大会但未就《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投同意票的股东；
- 3、在申请回购有效期限内，向公司提交有效的书面申请材料同时发送电子邮件，要求回购其股份的股东；
- 4、未损害公司利益的股东；
- 5、自公司披露终止挂牌相关提示性公告首日至公司股票因本次终止挂牌事项暂停转让期间，不存在股票异常转让交易、恶意拉抬股价等投机行为等；
- 6、不存在因股票回购事宜与公司发生诉讼、仲裁、执行等情形或该情形尚未终结；
- 7、异议股东所持公司股票不存在质押、司法冻结、所有权纠纷等限制自由交易的情形。

2、回购数量：

满足前述所有条件的股东可以要求回购股份的数量以 2022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其持有的股份数量为准，具体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出具的《证券持有人名册》记载的信息为准。公司实际控制人或其指定第三方将与异议股东进一步洽谈，对异议股东持有的公司股

份进行回购。

3、回购价格：

以异议股东取得该部分股份时的成本价（成本价格不含交易手续费、资金成本等，并需进行除权除息处理）及与异议股东协商回购价原则进行回购，具体价格及回购方式、回购主体以双方协商确定为准（明显偏离市场价格取得股票的，交易价格不作为参考价格，回购价格由双方协商确定）。

4、回购期限：

异议股东申请股份回购的期限自公司 2022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公司摘牌后两个月内，为本次回购申请的有效期限。

5、回购请求方式：

异议股东应在回购有效期限内将异议股东盖章/签字的书面回购申请文件通过快递寄送至公司（以快递签收时间为准）或由本人持有效身份证明文件直接送至公司，并同时向公司发送电子邮件。回购申请资料包括异议股东身份证明文件、经股东盖章/签字的申请书，取得该部分股份的交易流水单以及有效的联系方式等必要信息。若异议股东在上述回购有效期限内未明确向公司书面提出股份回购申请的，则视为异议股东同意继续持有公司股份，回购人将不再承担上述股份回购义务。

6、争议调解机制：

凡因该异议股东保护措施引起的或与该异议股东保护措施有关的任何争议，各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各方均有权直接向公司住所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三、新增承诺事项的原因

公司股票拟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为充分保障异议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作出承诺。

四、其他说明

由于回购股份具有一定的时效性，因此董事会郑重提示各位投资者，如需申请股份回购，请尽快与公司联系。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人：哈瑄联系电话：15101195289 联系邮箱：contact@taiyiyun.com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
现代城中路东郎电影创意产业园 19 栋 C101

五、备查文件

《承诺书》

北京太一云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8 月 9 日